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文件

认可委（秘）（2011）61号

关于公布 CNAS 2011 年度司法鉴定/法庭科学 能力验证计划暨司法系统专项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2011 年度司法鉴定/法庭科学能力验证计划暨司法系统专项计划已制定完成，现予公布，请各有关单位按要求参加。

有关本年度能力验证计划的具体项目信息，请查阅附件“CNAS 2011 年度司法鉴定/法庭科学能力验证计划暨司法系统专项计划目录”。有关报名事项和要求请执行司法部相关规定。

CNAS 的能力验证规则规定，只要存在可获得的能力验证活动，实验室和检查机构在获得认可之前应至少有一个主要子领域参加过一次能力验证活动；在获得认可之后，其获得认可的领域的每一个主要子领域至少在每个认可周期内参加一次能力验证活动。当不同认可领域有特定要求时，执行特定要求，

详见 CNAS RL02 《能力验证规则》附录。

CNAS 要求申请认可和获准认可的实验室和检查机构必须通过参加能力验证活动证明其技术能力。只有在能力验证活动中表现满意，或对于不满意结果能证明已开展了有效纠正措施的实验室和检查机构，CNAS 方予受理或认可；对于未按规定频次和领域参加能力验证的获准认可实验室和检查机构，CNAS 将采取警告、暂停、撤销资格等处理措施。因此，请各单位选择应参加的能力验证计划，以确保能够满足 CNAS 的要求。如果申请认可和获准认可的单位有充分理由无法参加，必须提出书面申请。对于没有提出申请或申请未获批准的单位，按未执行规则要求处理。

参加单位应独立完成能力验证计划项目。当出现不满意结果的项目为已通过 CNAS 认可的项目时，参加单位应暂停在相应项目的证书或报告上使用 CNAS 认可标识，并开展有效的纠正措施，在将实施纠正措施的记录以及纠正措施有效性证明材料在规定的期限内报 CNAS 确认后，可恢复使用认可标识。对于结果不满意的非认可项目，CNAS 将建议其调查原因并加以改进，如该项目拟申请认可，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整改报告及相应能力证明材料。对于结果满意的项目，在 CNAS 的各类评审中可适当根据情况考虑简化相关项目的能力确认过程。

CNAS 还将根据工作需要，陆续在网站上发布本年度的其它能力验证计划，请各单位继续予以关注。

不详之处，请与 CNAS 能力验证处联系。联系信息如下：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南花市大街 8 号

邮编：100062

联系人：贾汝静、翟培军

电话/传真：010-67105376、010-67105283/010-67105055

E-Mail: pt@cnas.org.cn

附件：CNAS 2011 年度司法鉴定/法庭科学能力验证计划
暨司法系统专项计划目录



主题词：公布 能力验证计划△ 通知

抄送：司法部司法鉴定管理局、司法部司法鉴定科学技术
研究所，国家认监委实验室部。

本秘书处：存档（2）。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2011 年 4 月 15 日印发

录入：田珊珊

校对：贾汝静

附件：

司法部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 2011 年能力验证计划目录

序号	计划编号	计划名称	测试/测量项目	可能涉及的测试/测量方法	实施时间	实施机构及联络信息	预计费用
1	T0594	个体识别 (血斑)	个体识别	日常检测方法。建议采用 STR 作为遗传标记系统进行检测。	报名截止日期：2011 年 4 月 30 日 具体实施时间：2011 年 5 月-10 月	司法部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 联系人：刘红红 电话：021-52351397 传真：021-52351397 地址：上海市光复西路 1347 号 邮编：200063 E-mail: liuhh@sssfjd.cn	1000 元
2	T0595	亲权鉴定 (血斑)	亲权鉴定	日常检测方法。建议采用 STR 作为遗传标记系统进行检测。			1000 元
3	T0596	尿液中常见毒 (药) 物测定	尿液中常见毒 (药) 物测定	色/质联用法或其它日常检测方法。			1000 元
4	T0597	血液中乙醇含量测定	血液中乙醇含量测定	气相色谱法。			1000 元
5	T0598	法医病理学死亡原因和死亡方式鉴定	法医病理学死亡原因和死亡方式鉴定	GA/T 147-1996 《法医学尸体解剖》			1000 元
6	T0599	法医临床学伤残程度鉴定	法医临床学伤残程度鉴定	GB 18667-2002 《道路交通事故受伤人员伤残评定》 GB/T 16180-2006 《劳动能力鉴定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			1000 元

序号	计划编号	计划名称	测试/测量项目	可能涉及的测试/测量方法	实施时间	实施机构及联络信息	预计费用
7	T06000	法医临床学损伤程度鉴定	法医临床学损伤程度鉴定	GA/T 146-1996 《人体轻微伤的鉴定》 法(司)发[1990]6号《人体轻伤鉴定标准(试行)》 司发[1990]070号《人体重伤鉴定标准》			1000元
8	T06001	法医精神病学行为能力评定	行为能力评定	CCMD-3 《中国精神障碍分类与诊断标准》。			1000元
9	T06002	图像真实性鉴定	图像真实性鉴定	常规检查方法。			1500元
10	T06003	电子数据的分析与鉴定(恶意代码)	电子数据的分析与鉴定(恶意代码)	常规检查方法。			1500元
11	T06004	指纹鉴定	指纹鉴定	常规检查方法。	报名截止日期: 2011年4月30日 具体实施时间: 2011年5月-10月	司法部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 联系人: 刘红红 电话: 021-52351397 传真: 021-52351397 地址: 上海市光复西路1347号 邮编: 200063 E-mail: liuhh@ssfjtd.cn	1000元
12	T06005	笔迹鉴定	笔迹鉴定	常规检查方法。			1000元
13	T06006	印刷文件鉴定	印刷文件鉴定	常规检查方法。			1000元
14	T06007	纤维成分比对检验	纤维成分比对检验	常规检查方法。			1200元